

# 东昌府区审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发布东昌府区审计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区审计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635-8415725；电子邮箱：dcfqsjj@1c.shandong.cn）。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

2025 年，通过政务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6 条，其中包括机构职能 1 条，行政执法公示 6 条，审计信息 4 条，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1 条，规划计划 1 条，财政预决算 4 条，普法责任清单 1 条，政务公开工作 3 条，建议提案办理 2 条，部门动态 3 条。

###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区审计局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数量 0 件。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 （三）政府信息管理

动态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明确责任科室、公开时限、公开方式。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流程，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做到及时、准确发布信息。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聊城市政府网站群统一技术平台和依申请公开平台，做好公开内容的规范集中发布、日常检查、更新维护等工作。

### （五）监督保障

积极组织相关科室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掌握政务信息公开标准和要求。组织业务骨干参加全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区审计局在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如政务公开工作队伍不够充实，部分栏目更新不够及时等。

下一步，区审计局将准确把握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积极组织人员参加业务培训，明确各栏目负责人及更新频率要求，定时跟踪更新情况，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2025年，区审计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各项工作任务如期完

成。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5年，区审计局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5年1月1日到2025年12月31日止。

（五）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2025年，区审计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